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2日在嘉兴沃尔德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工作人员将本次会议相关的资料(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议题资料等)于2026年2月2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继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 限售期安排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8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6-020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张苏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5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163,75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4.38元,共计募集资金48,69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896.2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7,798.7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材料制作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8.60万元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7,680.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61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5年9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	110908202310208	25,798.77		已销户
招商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	110908202310606	22,000.00		已销户
合 计		47,798.77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118.60万元,系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支付上网发行费、材料制作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二、前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 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额(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1	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22,000.00	16,364.86	-5,635.14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895.00	20,895.00	
3	重组相关费用	1,600.00	1,525.07	-74.93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200.00	4,200.00	
合 计		48,695.00	42,984.93	-5,710.07

(二)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小于承诺投资金额,主要系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高效使用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节约了募集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说明

2022年11月21日,公司三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和三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4,720.1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置换明细如下:(1)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现金对价20,895.00万元;(2)惠州市鑫金泉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3,535.06万元;(3)重组相关费用290.11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20,895.00万元、重组相关费用1,600.00万元以及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4,200.00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是为了通过并购重组及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实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整体竞争力。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件2相关说明。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张苏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54号)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张苏来、钟书进、李会香、陈小花等31名交易对象持有的深圳市鑫金泉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金泉公司)100%股权。

2022年8月22日,鑫金泉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及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购买标的资产的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持有鑫金泉公司100%股权。

鑫金泉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钻石刀具、单晶钻石刀具、聚晶钻石刀具及硬质合金刀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资产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资产总计	62,075.86	54,428.64	45,186.80
负债合计	23,057.45	19,389.40	14,897.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18.41	35,039.24	30,289.39

(三)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24,894.66	22,076.34	17,849.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9.16	6,249.85	5,559.07

(四)盈利预测实现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鑫金泉公司2021年度至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计净利润(扣除鑫金泉公司2021年发生的因IPO辅导产生的第三方中介费用274.65万元,不包括交割日后公司对鑫金泉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新增投入所产生的利润或亏损)合计23,685.64万元,超过2021年度至2024年度合计业绩承诺数1,785.64万元,业绩承诺已完成。根据约定,本次业绩奖励金额为892.82万元。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三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和三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和三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拓展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7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本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四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四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至2024年1月11日期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已经全部到期赎回。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重组相关费用项目由公司于2023年6月自主结项。

(二)根据2024年7月5日公司四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和四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投资项目"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三)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结余6,041.42万元已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均已依法办理销户手续。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8,695.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2,984.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年:31,526.95 2023年:5,721.75 2024年:5,736.23 2025年1-9月: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22,000.00	22,000.00	16,364.86	22,000.00	22,000.00	16,364.86	-5,635.14	2024年6月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895.00	20,895.00	20,895.00	20,895.00	20,895.00	20,895.00		不适用
3	重组相关费用	重组相关费用	1,600.00	1,600.00	1,525.07	1,600.00	1,600.00	1,525.07	-74.93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不适用
合 计			48,695.00	48,695.00	42,984.93	48,695.00	48,695.00	42,984.93	-5,710.07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1]	承诺效益[注2]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9月		
1	鑫金泉精密刀具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63.70%	2,950.77	[注3]	[注3]	-1,087.91	45.23	-1,042.69	否[注4]
2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重组相关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投入运营当年至截止日,募投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达产后设计产能之比

[注2]承诺效益和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均系净利润。其中承诺效益列示的效益为根据可研报告投入运营当年至截止日折算的累计效益

[注3]项目尚处于投入建设期间,暂未产生效益

[注4] 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1)项目于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处于运营投产初期,尚未达到预计产销量;(2)近年来又国内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相应产品盈利能力受到冲击;(3)受市场钨钢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影响,公司材料采购价格上涨,且价格影响传导至下游客户有延后性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制度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鉴于公司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2024年5月21日,因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存单期限超出前期董事会决议有效期,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第八条、《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4条、第5.1.2条、第9.3.3条等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公司时任财务总监予以口头警示。对上述口头警示关注的问题,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认真吸取教训并已完成整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关于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2.关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均为预估和假设。本次发行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能否通过审核、何时获准注册及发行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相应的填补措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一)测算假设及前提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相关假设如下: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6年7月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公司对实际完成时间的承诺。最终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万元,暂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假设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87.53元/股(该价格为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1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80%,该价格仅为模拟测算价格),则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42.74万股,该数量仅用于计算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的数量为准。

4、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时间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结果和实际日期为准。

5、本次测算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等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公司2025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140.3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712.38万元。假设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5年度业绩快报初步核算数据计算,2026年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假设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2025年度相比分别持平、较2025年度增长10%和较2025年度减少10%。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及2026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和前提,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4年度/2024.12.31	2025年度/2025.12.31	2026年度/2026.12.31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万股)		15,142.03	15,094.90	15,094.90	15,437.64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30,000.00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26年7月			
假设1: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5年度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917.56	9,424.03	9,424.03	9,42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8,918.90	8,401.35	8,401.35	8,40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0.62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0.62	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6	0.56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6	0.56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4.78	4.64	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4.27	4.13	3.85
假设2: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度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917.56	9,424.03	10,366.43	10,36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8,918.90	8,401.35	9,241.49	9,24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0.69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0.69	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6	0.61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6	0.61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4.78	5.09	4.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4.27	4.54	4.23
假设3:公司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度减少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917.56	9,424.03	8,481.63	8,48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8,918.90	8,401.35	7,561.22	7,56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0.56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0.56	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6	0.50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6	0.50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4.78	4.18	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4.27	3.73	3.47

(三)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将有所增加,不同测算假设下的2026年每股收益情况也有所不同,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的可能性。

前述测算财务指标的假设分析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关于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详见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之"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刀具业务定位于全球高端刀具市场,是国内领先的刀具综合解决方案商,为客户提供超硬、硬质合金刀具等产品;金刚石功能材料业务定位于全球高端新兴应用市场,在CVD金刚石制备及应用领域具备深厚的研发实力与技术储备,主要产品包括金刚石膜声学器件、金刚石热沉材料、金刚石光学窗口、金刚石工具材料、硼掺杂金刚石膜涂层电极及制品等。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金刚石微钻产业化项目(一期)""金刚石功能材料产业化项目(一期)"和"金刚石功能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和战略布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材料研发能力、技术储备和产品性能,巩固和发展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才储备

截至2025年9月底,公司现有研发人员187人,占员工总数13.30%,核心成员平均从业经验较长,部分专家长期深耕CVD金刚石领域,构建了从研发工程师到核心技术专家的人才建设体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技术经验和行业经验,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方向与用户需求,为公司的发展方向提供指导。凭借优秀的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公司吸引了诸多人才加盟。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制定完善的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多渠道的研发和技术专业的内训和外训,及时了解全球技术资讯与行业发展趋势。除此之外,公司形成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为员工提供发展空间与创新的平台,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

2、技术储备

公司在CVD金刚石制备及应用领域具备深厚的研发实力与技术储备,目前拥有河北省CVD金刚石功能材料科技创新中心、廊坊市CVD金刚石生长技术研发中心等自主研发平台,已形成较为完备的产品体系,部分产品开始实现营业收入。公司拥有"超硬材料激光微纳米精密加工技术""个性化先进涂层技术""超薄金刚石片、复合片精密研磨及镜面抛光技术""自动化设备研制技术""超高精密、高精密超硬刀具制造及应用技术""CVD金刚石功能材料生长及应用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且持续进行改进和提升。

3、市场储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建立和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并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广的特点,积极拓展下游不同行业的应用市场。公司已成功开拓并构建了全球客户资源体系,重点覆盖亚洲、北美及欧洲市场,公司业务已覆盖消费电子、汽车制造、高端装备、半导体等领域的部分全球知名企业,其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产品需求稳定,同时该等客户对供应商有严格的产品质量及供货能力要求,合格供应商资质的认证周期较长。经过多年的稳健经营,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及后续支持服务方面均已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构建了共赢关系,建立了较高的客户资源壁垒。

四、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回报的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填补措施:

(一)加快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继续做强主营业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二)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规范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充分有效的利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夯实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巩固并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推动整体盈利能力稳步提升。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全面控制经营风险与管理成本,提升日常运营效率,以实现经营业绩的可持续增长。

(四)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将切实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本人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